世出世間

六祖大師法寶壇經的長短本

林崇安

（法光雜誌，380 期，p.1，2021.09）

契嵩大師（1007-1072）所編的壇經有長本和短本，經名都叫《六祖大師法寶壇經》。〈契嵩長本〉下傳後有〈德異本〉、〈曹溪原本〉等。另有〈契嵩短本〉保留在《明版洪武南藏》、《明版永樂北藏》、《房山石經》等藏經中。

宋郎簡的《六祖法寶記敘》（1056）說：

「…會沙門契嵩作《壇經贊》，因謂嵩師曰：『若能正之，吾為出財，模印以廣其傳。』更二載，嵩果得『曹溪古本』校之，勒成三卷，粲然皆六祖之言，不復謬妄…」

可知契嵩依手頭的壇經寫了《壇經贊》（1054），郎簡看後希望契嵩找古本來校正。1056 年契嵩果然找到了曹溪古本。這曹溪古本就是《六祖法寶記》，因為郎簡已標明他寫的是《六祖法寶記》的《敘》。

歐陽修主編的《新唐書．藝文志》也錄有：「僧法海《六祖法寶記》一卷」。《法寶記》是六祖中年說法時法海的抄本。宋初通行的是〈惠昕本〉二卷，契嵩手頭的壇經是類似於晁迥（1031）的惠昕抄本，這一抄本接近保留於日本的〈興聖寺本〉。

契嵩編輯長本時，將手頭的惠昕抄本，依據《六祖法寶記》來校正，並摘錄《景德傳燈錄》（1004）的資料，增補了「參請機緣」及「唐朝徵詔」，同時校訂西天二十八祖，如此編出粲然皆六祖之言的《六祖大師法寶壇經》三卷，此即〈契嵩長本〉。

1060 年頃，契嵩大師另從長本抽出〈契嵩短本〉，對應於《六祖法寶記》，內容是從大梵寺說法到曹溪山傳戒結束，並將文句略作「學術」上的修正，例如：

（**1a**）長本是「使君善聽！惠能與說。世尊在舍衛城中，說西方引化，經文分明，去此不遠。若論相說，里數有十萬八千，即身中十

惡八邪，便是說遠。」

（**1b**）短本是「**史君善聽！惠能與說。釋迦世尊在王舍城說《觀經》有云阿彌陀佛，去此不遠，經文分明。若論相說，十萬億剎，即人身中十惡等障。**」

由於「去此不遠」一詞是出自《觀無量壽佛經》而不是《阿彌陀經》，所以將之修正。

（**2a**）長本是「**於自色身，歸依清淨法身佛。於自色身，歸依千百億化身佛。於自色身，歸依圓滿報身佛。**」

（**2b**）短本是「**於自色身，歸依清淨法身佛。於自色身，歸依圓滿報身佛。於自色身，歸依千百億化身佛。**」

這是順著大乘經的法報化三身的次第而調整。

〈契嵩短本〉是契嵩對《六祖法寶記》的潤飾版，內容同樣是一卷和不分品。〈壇經贊〉和〈契嵩短本〉，常是刊刻在一起，也意味著都是契嵩所編著。

屬於長本的〈宗寶本〉，也有參考〈契嵩短本〉，舉下二例即可看出相同之處：

（1）〈契嵩短本〉和〈宗寶本〉:「**祖知悟本性，謂能曰：不識本心，學法無益，若識本心，見自本性，即名丈夫、天人師、佛。三更受法，人盡不知**」。

〈曹溪原本〉則是「**祖知悟本性，即名丈夫、天人師、佛。三更受法，人盡不知**」而有漏句。

（2）〈契嵩短本〉和〈宗寶本〉:「**大師令人皆誦，依此偈修免墮惡道。依此偈修有大利益。**」

〈曹溪原本〉則缺「依此偈修有大利益」而有差異。